

## 行政院主計處

第一、二局(預算、會計) 台北市忠孝東路一段一號

電話：(02)3356-6500

傳真：(02)2391-0790

第三、四局(統計、普查) 台北市廣州街二號

電話：(02)2381-4910

傳真：(02)2381-8246

中華民國 95 年 8 月 30 日 11 時發布，並透過網際網路同步發送

第一局新聞聯繫人：張科長惟明

網址：<http://www.dgbas.gov.tw>

電話：(02)3356-7331

## 96 年度預算結構未悖離施政主軸及歲入未過於樂觀之說明

- 一、96 年度總預算案歲出規模 1 兆 6,638 億元，較 95 年度 1 兆 5,717 億元，增加 921 億元或 5.9%，除國防支出為強化國防戰力實需增加 709 億元或 29.5% 外，其餘各政事別支出亦多呈增加趨勢，包括教科文支出增加 73 億元、社會福利支出增加 57 億元、經濟發展支出增加 3 億元。綜上顯示 96 年度國防支出係採外加額度擴增規模方式編列，對其他政事支出尚不致於產生現象，惟因國防支出成長幅度較高，難免導致其他政事支出占歲出比重相對下降。
- 二、有關政府投入經濟發展之經費，應就整體預算面加以衡量，亦即包括總預算、特別預算、國營事業及非營業特種基金。96 年度總預算編列 1,994 億元，連同擴大公共建設、水患治理與石門水庫整治特別預算編列 738 億元，以及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固定資產投資編列 2,610 億元，則 96 年度經濟發展相關經費合共 5,342 億元，較 95 年度相同基礎 5,244 億元，增加 98 億元，對促進經濟發展應有助益。另科技發展計畫經費亦編列 860 億元，較上年度增加 84 億元，成長 10.8%，高於近 3 年來平均年增率 7.9%，除可提升國家及產業的競爭力外，對促進經濟發展亦有助益。
- 三、96 年度總預算案的安排，係考量當前各項施政的重點、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、公共建設賡續推動與科技發展計畫經費逐年成長等，並按優先順序編列預算。其中公共建設經

費編列 1,394 億元，較上年度增加 55 億元或 4.1%，強化治安經費編列 820 億元，較上年度增加 34 億元或 4.4%，體貼照顧弱勢經費編列 1,282 億元，較上年度增加 34 億元或 2.7%，各項施政重點均已妥適安排，符合「發展經濟」、「強化治安」、「照顧弱勢」及「清廉執政」等四大施政主軸。

四、96 年度賦稅收入編列 1 兆 1,171 億元，雖較 95 年度預算增加 1,187 億元或 11.9%，如按 94 年度賦稅實徵數 1 兆 0,677 億元為基礎估算僅成長 4.6%，平均每年成長 2.3%，並未高於平均經濟成長率 4.2% 及 95 年度 1 至 7 月賦稅收入成長率 3.5%，顯示 96 年度編列之賦稅收入仍屬審慎、穩健。